

实兵交战系统及数控激光 (系统) 器材

国内货物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1371-2040GDGH5029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温馨提示

- 1、本提示内容仅为善意提醒，非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2、接收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为避免因迟到而投标文件被拒绝，请**适当提前到达**；
- 3、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要求**加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
- 4、请注意邮购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投标保证金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转账，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确认到账情况（**投标保证金账户：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账号：800239372409017；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联系人：郑小姐，联系电话：020-37625138**）；
- 5、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3
一、说明.....	24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24
2. 合格的投标人.....	24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5
4. 投标费用.....	25
5. 踏勘现场.....	25
二、招标文件.....	26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26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26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2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7
9. 投标的语言.....	27
10.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27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28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29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29
14. 投标报价.....	29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31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1
17. 投标保证金.....	31
18. 投标有效期.....	33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3



21. 演示及投标样品.....	34
22. 投标截止期.....	35
23. 投标文件的拒收.....	35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5
25. 投标文件的退还.....	35
五、开标与评标.....	36
26. 开标.....	36
27.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36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和澄清.....	37
29.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7
30.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39
31.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39
六、授予合同.....	40
32. 确定中标人.....	40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40
34. 中标通知书.....	40
35. 合同的订立.....	40
36. 合同的履行.....	40
37. 履约保证金.....	41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	41
七、询问与质疑.....	42
39. 询问.....	42
40. 质疑.....	42
41. 附表.....	43
第四章 合同格式.....	5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第一部分 自查表.....	59
一、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60
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61



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62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63
一、投标函.....	64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66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68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9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73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74
一、投标人综合概况.....	75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78
三、售后服务方案.....	81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82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83
二、技术方案.....	84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85
一、开标一览表.....	86
二、投标明细报价表.....	87
第六章 附件.....	90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武警广州支队（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实兵交战系统及数控激光（系统）器材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 一、采购项目编号：1371-2040GDGH5029
- 二、采购项目名称：实兵交战系统及数控激光（系统）器材
- 三、采购项目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 58.9816 万元
- 四、采购数量：1 批
-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1. 项目内容：实兵交战系统及数控激光（系统）器材
 2. 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3. 本项目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4.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 六、投标人资格：
 1. 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 （2）2018 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 （3）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



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备注：购买招标文件及报名须知。

1.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2) 《购买文件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zgguohe.com）下载中心点击《购买文件登记表及账户信息（广州）》下载）。
2. 为提高工作效率，建议投标人通过“电汇转账”或“微信扫码支付”等非现场方式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在完成支付后，需将上述购买文件所需资料及支付凭证（电汇底单或微信支付界面截图）扫描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gh_zb@163.com），并与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确认。账户信息及微信二维码详见《购买文件登记表及账户信息（广州）》。
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七、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0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期间（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2:30-5:3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建议采用电汇或微信支付）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接收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十、开标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十一、开标地点：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止五个工作日。



十三、 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武警广州支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586 号

联系人：钱先生

电话：020-31057557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陈小姐、林先生

电话：020-37625255

传真：020-37625228

邮编：510075

采购项目联系人：陈小姐、林先生

联系电话：020-37625255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总体要求

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8.9816 万元，投标总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投设备及材料应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3. 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4. 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全部设备的技术设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含税等费用。
5. 凡标有“▲”号的为比较重要的商务、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投标无效。
6.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7.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
8. 投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二、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

投标人在响应投标方案中对这部分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投标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得分。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1	总控系统 升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界面：采用计算机控制，界面人性化设计，为特勤、侦察设计，便于操作；使用环境：场地不限，室内室外、昼夜均可使用；2. 人员管理：人员人质编组、人员现场查询、人员状态查询、人员受伤部位得分自定义设定功能；记录情况：双方射击信号，击中部位及时间，成绩统计：综合统计红蓝双方的弹药损耗、红蓝双方人员战损比例等；3. 弹药管理：可根据任务设置子弹数目和发射无效状态；4. 空包弹使用：受训者配有安装了激光发射器的各类实战用枪，在发射激光的同时还可以发射空包弹；5. 队员状态管理：实时准确掌握对抗双方训练队员状态（键链状态、射击状态、命中情况、上线情况），设定命中部位的损伤值占比；6. 命中回报：自动报靶，实现对射击成绩综合评估；7. 导调功能：演习过程中能对单兵模拟终端进行实时复活、判死、判伤、以及补充弹药；能对演习中的任意单元进行锁死；8. 开展训练类型：反恐处置、搜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索侦察、红蓝对抗和人质解救训练等； 9. 命中警示功能：彩烟、语音、闪光、震动； 10. 辅助定位：集成北斗与GPS双模辅助定位模块，能够在户外看到每位队员位置； 11. ▲提供制造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证明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2	主控软件及无线通讯数据基站+吸盘天线	1. 军用通信频段无冲突，与民用通信互不干扰、互不影响；与通信无延迟、卡顿等问题。控制软件与基站连接简单、牢固可靠、通信畅通，主要用于对抗训练过程信息的上传和下行； 2. 无线通讯区域覆盖范围 $\geq 5\text{km}$ ； 3. 无线传输做到稳定可靠、不间断； 4. 通信最大容量： ≥ 5000 个点； 5. 数据更新率： ≥ 500 个/s； 6. 通信延时： $\leq 1\text{s}$ ； 7. 指令干预延时： $\leq 1\text{s}$ ； 8. 通信制式：数传形式； 9. 射频输出功率：5W； 10. 连续工作时间： $\geq 24\text{h}$ ； 11. 工作电压：直流 $8.4\text{V} \pm 2\text{V}$ ； 12. 通信频段：900MHz； 13. 工作温度： $-4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 14. 可选工作频点： ≥ 10 个； 15. 数据丢包率： $\leq 1\%$ ；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16. ▲提供制造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证明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3	便携式音箱	额定功率：300W，灵敏度：97dB，频率响应：40Hz~20KHz，电源：双电，220V 50Hz、充电锂离子电池，电池工作时间：6~8 小时，充电时间：4~5 小时/次。	1	台	
4	红方作训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感应部位：头、胸、腹、背、胳膊、大腿感应点数量 37 个；连接方式：头盔与服装和发射器无连线；整套装备激光感应点直径$\geq 1.5\text{cm}$； 2. 命中提示：震动、语音、发烟、闪光提示模块； 3. 高亮度闪光灯：白天可见距离≥ 50 米，夜间可见距离≥ 200 米；背部震动模块；激光感应时间 20ms，传感器正面感应角度为 180 度，感应范围为直径$\geq 3\text{cm}$，高通透感光点，并可进行更换，防泼溅； 4. 感应点：≥ 37 个； 5. 电池容量：2800mAh，持续工作时间：≥ 10 小时，满额充电时间：≤ 6 小时； 6. 感应服内置北斗定位模块，头盔内置防作弊系统； 7. 激光感应时间：$\leq 20\text{ms}$； 8. 内置免臭吸汗内衬； 9. 头盔配重为 $1.5\text{kg} \pm 0.1\text{kg}$； 	36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10. 能与本部现有实兵交战系统产生数据通讯。			
5	蓝方作训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感应部位：头、胸、腹、背、胳膊、大腿感应点数量 37 个；连接方式：头盔与服装和发射器无连线；整套装备激光感应点直径$\geq 1.5\text{cm}$； 2. 命中提示：震动、语音、发烟、闪光提示模块； 3. 高亮度闪光灯：白天可见距离≥ 50 米，夜间可见距离≥ 200 米；背部震动模块；激光感应时间 20ms，传感器正面感应角度为 180 度，感应范围为直径$\geq 3\text{cm}$，高通透感光点，并可进行更换，防泼溅； 4. 感应点：≥ 37 个； 5. 电池容量：2800mAh，持续工作时间：≥ 10 小时，满额充电时间：≤ 6 小时； 6. 感应服内置北斗定位模块，头盔内置防作弊系统； 7. 激光感应时间：$\leq 20\text{ms}$； 8. 内置免臭吸汗内衬； 9. 头盔配重为 $1.5\text{kg} \pm 0.1\text{kg}$； 10. 能与本部现有实兵交战系统产生数据通讯。 	12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6	人质作训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感应部位：头、胸、腹、背、胳膊、大腿感应点数量 37 个；连接方式：头盔与服装和发射器无连线；整套装备激光感应点直径$\geq 1.5\text{cm}$； 2. 命中提示：震动、语音、发烟、闪光提示模块； 3. 高亮度闪光灯：白天可见距离≥ 50 米，夜间可见距离≥ 200 米；背部震动模块；激光感应时间 20ms，传感器正面感应角度为 180 度，感应范围为直径$\geq 3\text{cm}$，高通透感光点，并可进行更换，防泼溅； 4. 感应点：≥ 37 个； 5. 电池容量：2800mAh，持续工作时间：≥ 10 小时，满额充电时间：≤ 6 小时； 6. 感应服内置北斗定位模块，头盔内置防作弊系统； 7. 激光感应时间：$\leq 20\text{ms}$； 8. 内置免臭吸汗内衬； 9. 头盔配重为 $1\text{kg} \pm 0.1\text{kg}$； 10. 能与本部现有实兵交战系统产生数据通讯。 	3	套	
7	95-1 激光发射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激光输出功率：200MW，激光射击距离：$\geq 400\text{m}$； 2. 所呈现激光光斑直径（50 米光斑直径$< 9\text{cm}$，在 100 米光斑直径$< 15\text{cm}$）；模拟射击效果应与实弹射击命中概率一致； 3. 激光发射器充电时间：3~4 小 	51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p>时/次；</p> <p>4. 触发器挂件充电时间：无需充电；</p> <p>5. 激光发射器与触发器连接方式：后置式扳机触发开关，触发开关安装方便，可靠性高，不影响射手扣扳机基本动作；</p> <p>6. 模拟武器发射终端可通用95/95-1/95-B三款枪型，且无需调校，即插即用；</p> <p>7. 武器终端具备武器防作弊锁定功能：被命中后该作战单元所持武器终端锁定，无法击发；</p> <p>8. 武器具备激光红光辅助瞄准双光与快速射击模式；</p> <p>9. 武器需配备模拟弹夹功能，弹量控制由弹夹设置，有更换弹夹提示音效；</p> <p>10. 设备具备射击声、无弹提示声。</p>			
8	88式狙击步枪模拟器	<p>1. 主要功能：主要用于狙击步枪。模拟狙击步枪打击效能，使用机械瞄准。模拟单兵受打击后的毁伤效果，能提供震动、声、光、烟提示，并能告知单兵被击中具体部位。命中部位有红色指示灯指示，并在主控制软件界面显示该编号装备的命中位置。与控制系统通信畅通，能实时上报单兵位置动态变化、伤亡、弹药消耗等信息；</p> <p>2. 主要技术指标：</p> <p>(1) 带6X~16X放大的瞄准镜机构；</p>	2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p>(2) 激光有效作用距离：2 米-1000 ±10%米（大气能见度>5 公里），同一射击位置不能同时命中并排站立的 2 人；</p> <p>(3) 激光发射器充电时间：3~4 小时/次；</p> <p>(4) 触发器挂件充电时间：1~2 小时/次；</p> <p>(5) 激光发射器与触发器连接方式：扳机触发开关，触发开关安装方便，可靠性高，不影响射手扣扳机基本动作；</p> <p>(6) 模拟武器发射终端需免调校，即插即用；</p> <p>(7) 武器终端具备武器防作弊锁定功能；</p> <p>(8) 设备具备射击声、无弹提示声。</p>			
9	92 手枪 模拟发射机	<p>1. 主要功能：主要用于手枪射手。模拟手枪打击效能，使用机械瞄准。模拟单兵受打击后的毁伤效果，能提供震动、声、光、烟提示，并能告知单兵被击中具体部位。命中部位有红色指示灯指示，并在主控制软件界面显示该编号装备的命中位置。与控制系统通信畅通，能实时上报单兵位置动态变化、伤亡、弹药消耗等信息；</p> <p>2. 主要技术指标：</p> <p>(1) 激光有效作用距离：0 米-50 ±10%米（大气能见度>5 公里），同一射击位置不能同时命中并</p>	5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排站立的 2 人； (2) 发射机其他功能同步枪。			
10	系统裁判枪	1. 对模拟终端进行调理控制，与控制系统通用； 2. 连续工作时间：12 小时； 3. 能补充激光子弹； 4. 能复活指定人员、判定人员死亡。 5. 发射机工作温度： $-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 6. 发射机存储温度： $-30^{\circ}\text{C}\sim 70^{\circ}\text{C}$ ； 7. 防雨淋：100mm/h，0.5h。	1	套	
11	液晶校枪仪	采用激光采集与显示一体化设计，由采集端和显示端组成。采集端窗口为环形靶面，明确标记轻武器瞄准射击点位，显示端实时捕捉激光命中点位，显示激光点位及光斑大小，显示端显示屏 ≥ 14 英寸，外壳采用 1.2mm 冷板。	1	套	
12	专用四合一充电器	1. 配置 3 个 8.4V 充电头和一个 4.2V 充电头，能够同时为 1 套单兵装备所有配置进行充电； 2. 输入 220VAC，输出 8.4/4.2VDC-2A； 3. 外壳为 ABS 与玻纤混合材质，阻燃，遇明火不燃烧物。	51	套	
13	装具箱	主机设备箱为轮式拉杆箱，能存放主机，具有防潮、防震功能，尺寸 $\leq 550\text{mm}\times 380\text{mm}\times 450\text{mm}$ 。其他器材设备，全部装箱、分类收纳、尺寸合理，便于携带和运输。	14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及性能说明	数量	单位	参考图片
14	82-2 手雷模拟器	1. 外型模拟实装 1:1 82-2 手雷； 2. 无线信号作用距离：5~7 米； 3. 触发拉环后信号延时时间：5~7 秒； 4. 红蓝发烟罐可更换； 5. 可重复使用。	20	个	
15	发烟帽	1. 命中后的烟雾效果，时长>5s，颜色鲜艳明亮。总参指定厂家原装品； 2. 命中点燃率：99.5%； 3. 发烟装置点燃时无明火。	500	个	
16	附属配件	螺丝刀及接收器盖	51	套	
17	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		51	套	

注：以上参考图片中显示的相关品牌及 logo 不具有品牌指定性，只作为产品需求说明示意。

三、商务要求

1. 实施要求

(1) 设备安装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投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

对投标人要求：

- 1) 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队伍。
- 2) 投标人应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做好投标的整体方案，



并书面提出保修、维护、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 3) 所有设备均须由投标人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4) 自设备安装工作一开始，投标人应允许使用单位的工作人员参与设备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2) 测试和验收

投标人应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并在使用单位监督下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2. 开箱检验

- (1) 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 (2) 拆箱后，投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 设备测试

设备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 (1) 系统运行正常，联机测试通过。
- (2) 如商检或设备测试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设备使用单位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 (3) 投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4. 产品验收要求

- (1)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 (2) 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 (3) 投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



单位和监理单位。

四、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1. 除特别说明的设备外，中标人须提供硬件三年或以上的原厂免费全质保服务，质保期自双方在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安装等免费服务，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2. 质保期内，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1 小时内进行电话响应排除故障，若电话中无法解决，2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并且必须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因货物故障停用的时间，保修期相应顺延。
3. 质保期内对故障的报修，如中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中标人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4.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保修期满后，中标人负责终身维修，只收取材料费，不收维护和人工费用。维修响应时间为接到报修后 24 小时内。

五、包装和发运

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供货商承担一切责任。

六、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七、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95%，



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无质量或售后问题于一年后支付。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盖）；
- (4) 中标通知书。

八、现场演示（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评审表》）

1. 投标人在现场工作人员的指引下进行现场演示，演示的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2. 按投标人签到的顺序，接到评标委员会通知后依次演示。
3. 现场只提供场地和投影、电源、投影接入设备，参加演示的投标人演示所需要的其他软硬件设备须自备。

九、投标样品

投标人需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供以下样品（逾期送达的样品将拒绝接收）：

序号	样品名称	要求	数量
1	95-1 激光发射器	详见第二、“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中的技术要求	1 个
2	液晶校枪仪		1 套
3	红方作训服		1 套
4	蓝方作训服		1 套
5	系统裁判枪		1 套
6	主控软件及无线通讯数据 基站+吸盘天线		1 套

1. 每件样品须标明投标人名称、样品名称，并加盖公章。
2. 未经提供样品的对应投标人允许，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允许拍照或者查看。
3. 在采购任务完结之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采购人单位，作为实物样品。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重新优化实物样品设计，待采购人确认无误后，中标人才能大批量生产，并作为项目验收的依据。



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
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派递交投标文件的授权代表（若非递交投标文件的授权代表，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前往办理样品退还手续。逾期未办理的，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5. 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分开，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交《样品清单》，每个样品必须按照《样品清单》格式标识清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非政府采购项目）。
- 1.3. 项目概况：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1.4. 采购人：武警广州支队。
- 1.5.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1.6. 投标人：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任何未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投标。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投标人应具备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承担本项目所需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2.2.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 2.3.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招标文件编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投标，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4. 投标邀请函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2.4.1. 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各方均须符合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资格；
 - 2.4.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和相应的责任；
 - 2.4.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2.4.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2.4.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4.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本文件所称“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属于进口产品货物的，必须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确保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3.3. 本文件所称“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3.4.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抵押权在内的担保物权的起诉。

3.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除非“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另有规定，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



- 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5.3. 如有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前往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他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5.4.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未按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时间参加现场勘察，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改及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章 附件
-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所示的联系方式以



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若投标人未在 24 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8.2. 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10.1. 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分包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中所



述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若招标文件中有多包组，投标人可以只对其中一包组或几包组货物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包组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投标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投标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 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2. 商务评审自查表
3. 技术评审自查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1. 投标人综合概况
2. 商务条款响应表
3. 售后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2. 技术方案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20.2 条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递交。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 12.1. 投标人在提交书面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提交该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并放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 12.2. 电子文档的格式要求：WORD 格式、盖章 PDF 格式电子文档各 1 份，图纸文件应采用 DWG 格式或 JPG 格式。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WORD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注：因采购人归档需要，建议投标人将投标文件盖章后先扫描，再装订）
- 12.3. 投标人提交的书面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应与提交的电子文档的实质内容完全一致。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两者的实质内容不一致，将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予以处置。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 13.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 13.3.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的有关规定。



- 14.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所有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4.3. 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全部货物的总包干费用，含设备价（包括硬件、软件）、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保险费、安装、售后服务、各种税费等；如是进口设备，采购人负责办理有关进口手续等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报价的单价须包含完成该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合同期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含政策性调整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中作出详细的分项报价及总价报价。
- 14.4. 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4.4.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4.4.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4.4.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4.4.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4.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完整的包含所有采购内容，且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4.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4.2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5.2.1. 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15.2.2. 证明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上述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6.2.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6.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16.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7.7 条的规定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非现金形式提交。



17.3.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号：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账户名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800239372409017

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20-37625138

备注：此账号仅为保证金专用账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在单据摘要（或备注）处清晰填写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以便核对相关信息。

17.3.2. 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担保函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 投标担保函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东莞市金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出具；
2.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3. 投标担保函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7.3.3.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7.1 和 17.3 条的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7.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17.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如有）并交纳了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予以无息退还。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17.7.2.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17.7.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5.1 条规定签订合同；
- 17.7.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7.1 条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 17.7.5.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8.1 条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7.6. 投标人提供虚假情况质疑投诉；

17.7.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该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且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准备一套投标文件正本和五套投标文件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由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任何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均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或不符合密封要求。

20.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



封》并独立封装。

- 20.3. 所有的封套建议标注以下内容：
1. 在封套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清楚标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包组号（如有）、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清楚标明投标单位名称。
- 20.4. 如果投标人未按本须知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0.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价格变更等相关内容的投标声明的，应在开标一览表一并或者单独密封，并加施明显标记，以便在开标时一并唱出。

21. 演示及投标样品

21.1. 演示

- 21.1.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可以派代表就所投项目进行演示和答辩。演示的先后顺序将按各投标人签到顺序进行逐一演示及答辩。每家投标单位只有一次演示及答辩机会，演示时间（不含答辩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参与演示及答辩人员一般不多于 3 人。
- 21.1.2. 招标代理机构只提供投影仪，其他相关机器、专业播放设备及网络等请各投标单位自备。

21.2. 投标样品

- 21.2.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样品，并提供《样品清单》。
- 21.2.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装，但必须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编号。
- 21.2.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人的样品不再退还，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未中标人请于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派投标授权代表（若非投标授权



代表，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前来办理样品退还手续。逾期未办理，视为投标人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22. 投标截止期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投标文件的拒收

- 23.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原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4.2. 投标人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和招标项目编号。
- 24.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 24.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25. 投标文件的退还

- 25.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6. 开标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派授权代表参加。
- 26.2. 开标时，由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若不推选，则默认签到靠前的投标人代表作为推选的代表），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信封（若唱标信封内容不全的，则拆封投标文件正本），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 26.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没有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4 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6.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7.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 27.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相关规定确定。
- 27.2.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2）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4）是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投标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5）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27.3. 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和澄清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条款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对资格性及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8.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8.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8.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8.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9.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



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9.2. 商务评审：详见《商务评审表》。
- 29.3. 技术评审：详见《技术评审表》。
- 29.4. 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审表》计算其价格评分。
 - 29.4.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9.4.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评标委员会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9.4.3.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更正：以所有投标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投标总价的1%时，视为重大投标漏项，该投标作无效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投标总价的1%时，评标委员会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缺漏项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9.4.4. 对数量的评审：以《采购项目内容》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项目内容》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 29.4.5.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29.5.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照下述原则修正，但无论如何修正，中标价不能大于投标人的报价。

- (1) 以投标报价总表中的投标总价大写表述为准；
- (2) 各项汇总合计与上述文字表述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 (3) 单价与数量之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 (4) 缺项、漏项时视为包含在其他项目中；
- (5) 其他情况均按照靠小不靠大的原则予以修正调整。

按照上述调整后总价如果超出投标人的报价，则将中标总价调整至投标人报价；如果按照上述修正后总额小于投标人的报价，则修正后总额为中标价。

30.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30.1. 按照详细评标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进行评价，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每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0.2. 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31.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31.1. 除本须知第 28.4 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接触。

31.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授予合同

32. 确定中标人

- 32.1.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名次并列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技术得分较高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或者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32.2.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3.1.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定标之前依法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4. 中标通知书

- 34.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5. 合同的订立

- 35.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5.3. 签订采购合同后，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36. 合同的履行

- 36.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



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6.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7. 履约保证金

- 37.1. 如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按照国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采用支票、电汇、转账方式、履约担保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38.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8.1.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中标金额的币种相同；
- 38.1.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8.1.3.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为计算基准，按下表所列费率标准采用差额累进计费方式进行计取：

中标金额	收费标准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注：计算收费额少于 6000 元的项目按 6000 元收取。

- 38.1.4. 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划入：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永福支行

账户名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44001490907053002754

- 38.2. 如果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其投标保证金将不



予退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论因何种原因撤回、放弃中标或无法履行合同的，其已交的中标服务费均不予退还。

七、询问与质疑

39. 询问

39.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40. 质疑

40.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按规定在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40.2. 投标人应当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40.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40.5.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林先生

电话：020-37625128

传真：020-37625228

邮编：510075

- 40.6.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1. 附表

附表一：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二：评标项目的分值分配表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

附表五：价格评审表



附表一：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资格性审查	合格投标人	详见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 论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二：评标项目的分值分配表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分值	20 分	45 分	35 分	100 分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1	投标人实力	9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 或 GB/T 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的，每提供一类证书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p> <p>注：投标时需提供以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 http://cx.cnca.cn 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屏或打印页加盖公章作为评分依据，否则无效。</p>
2	同类项目业绩	6 分	<p>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完成的军用装备器材或训练器材相关的同类业绩，每个得 3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订日期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和验收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3	服务便利性	5 分	<p>(1) 服务响应情况</p> <p>根据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便利性进行评审：</p> <p>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三十分钟内响应，一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得 3 分；</p> <p>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一小时内响应，二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得 1 分；</p> <p>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原件、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或固定办公服务场地的自有或租赁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p>(2) 售后服务人员</p>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进行评审：</p> <p>优：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多、专业能力和资质优的，得 2 分；</p> <p>良：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数量较多、专业能力和资质较优的，得 1 分；</p> <p>中：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数量一般、专业能力和资质一般的，得 0.5 分；</p> <p>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少、专业能力和资质差的，得 0 分。</p> <p>注：需提供拟派服务团队的人员清单。</p>
	合计	20 分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9分	考查有效投标人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根据“二、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表，技术参数全部满足，得9分。标注“▲”参数每个负偏离扣3分，未标注“▲”参数每个负偏离扣2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现场演示	15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95-1 激光发射器；液晶校枪仪；红方作训服；蓝方作训服；系统裁判枪；主控软件及无线通讯数据基站+吸盘天线）各一套需进行现场演示，演示内容包括：校枪、单兵之间相互对抗，发烟器与单兵装具可产生互动效果，步枪发射器安装方式为：即插即用型。根据现场演示效果进行评分： 优：现场演示产品齐全，功能完善，讲解详细到位，完全切合采购需求，得15分； 良：现场演示产品齐全，功能较完善，讲解较详细，比较切合采购需求，得7分； 中：现场演示产品齐全，功能一般，讲解的详细性一般，基本切合采购需求，得3分； 差：现场演示产品齐全，功能不完善，讲解不够详细到位，与采购需求不太切合，得1分； 不提供演示或演示的产品不齐全，不得分。
3	样品	15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样品（95-1 激光发射器；液晶校枪仪；红方作训服；蓝方作训服；系统裁判枪；主控软件及无线通讯数据基站+吸盘天线）的质量情况进行评分： 样品设计、材质、工艺的实用性强、安全性高，得15分； 样品设计、材质、工艺的实用性较强、安全性较高，得7分； 样品设计、材质、工艺的实用性、安全性一般，得3分； 样品设计、材质、工艺的实用性、安全性较差，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得 1 分； 没有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4	服务承诺	3 分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 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 3 分； 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较为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得 2 分； 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基本完整、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不具体，可行性差，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
5	产品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计划和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计划和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强，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3 分；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计划和方案较为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2 分；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计划和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 分；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测试验收计划和方案较差或不提供相关方案，得 0 分。
合计		45 分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五：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1371-2040GDGH5029

项目名称：实兵交战系统及数控激光（系统）器材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具体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合计总额：¥ _____ ；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2. 交货方式：由乙方免费送货。
3.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1.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无质量或售后问题甲方于一年后向乙方支付。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盖）；
 - (4) 中标通知书。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除特别说明的设备外，乙方须提供硬件___年的原厂免费全质保服务，质保期自双方在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安装等免费服务，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2.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___小时内进行电话响应排除故障，若电话中无法解决，___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并且必须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因货物故障停用的时间，保修期相应顺延。

3. 质保期内对故障的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4.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保修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维修，只收取材料费，不收维护和人工费用。维修响应时间为接到报修后24小时内。

七、安装与调试

1.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甲乙双方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可向乙方索赔。

2. 除非甲方另有通知，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

3.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要求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由广州市合同履行地的管辖人民法院裁决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一、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审查	合格投标人	按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的规定提供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按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格式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及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一、投标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签字或盖章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
交下述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五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按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5. 投标人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第 17.7 条款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2.3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



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姓名）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被授权人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投标人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则本表不适用。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账、投标担保函）非现金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保证金。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与投标单位一致的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
2.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我方愿参与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

1、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均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具备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3、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本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我方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5、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满足招标文件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2018 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018 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项目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项目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本项目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招标代理服务承诺书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缴纳招标代理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箱：

邮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万元）	收入总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专业技术能力等。

2) 图片描述：经营或生产场所、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须按照《商务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历	职 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 /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明文件，具体以《商务评审表》要求为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案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企业认证证书及荣誉证书

致：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评分要求，提交以下我方企业认证证书及荣誉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备注
1		
2		
3		
4		
5		
6		

本签字人确认上述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一)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1				
2				
3				
...				

注：如无偏离，无需填写。

投标人保证：除上述《商务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一)	重要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			
1				
2				
3				
...				
(二)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1				
2				
3				
...				

注：投标人在响应投标方案中对技术参数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投标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得分。

投标人保证：除上述《技术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分项	金额(元)
设备费用（设备名称）	
各种税费	
运输费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投标货物如为进口设备，除非特别说明，否则投标报价除包含上述费用外，还应包含进口关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明细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元

注：投标人需按照以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内容进行填写，需明确标清所有投标设备的品牌和型号。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独立封装部分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制作说明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二：

问题澄清通知

_____（投标人名称）：

贵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经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就评标过程中的有关问题要求贵公司以书面形式给予澄清，具体如下：

- 1.
- 2.
-

评标委员会：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问题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

_____（项目名称）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

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